

百合乡那乐村那岁至那傍农田水利
建设工程（重）

施
工
合
同

合同编号：

发包单位：中国共产党那坡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承包单位：广西鼎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 期：2026 年 6 月



中标(成交)通知书

广西鼎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经评定,编号为BSZC2026-C2-260080-GXAJ采购文件中的百合乡那乐村那岁至那傍农田水利建设工程(重)-分标1,确定你公司中标(成交),中标(成交)价格为1140849.21元。

自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天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合同签订前,需按本项目采购文件和你公司投标(响应)文件等约定拟定合同文本(合同格式见采购文件),报我机构项目联系人确认。

采购人联系人:李知霓

电话:0776-6822339

代理机构联系人:李晓苹

电话:0776-4660600



广西安锦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6年06月02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中国共产党那坡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为实施百合乡那乐村那岁至那傍农田水利建设工程(重)，已接受广西鼎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包人)对该项目的竞标。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包括补充协议、合同谈判备忘录)；
 - (2) 政府采购计划书；
 - (3) 成交通知书；
 - (4) 磋商书；
 - (5) 专用合同条款(含附加条款)；
 - (6) 通用合同条款；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
 - (8) 图纸；
 - (9)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0) 响应文件其他内容；
 - (11) 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壹佰壹拾肆万零捌佰肆拾玖元贰角壹分(¥1140849.21元)。
4. 承包人项目经理：黄伟玲。
5. 工程质量符合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7. 承包方式：乙方包工包料，单价包干，以实际工程量不超过合同价结算，按投资总额控制。
8.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9. 承包人承诺执行监理人开工通知，计划工期为180日历天。
10. 本合同一式捌份。其中正本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副本陆份，发包人执壹份，承包人执壹份，其余副本由发包人分送有关单位。
11.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发包人：中国共产党那坡县委员会统一战线工作部 承包人：广西鼎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名) 法定代表人：_____ (签名)

(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名) (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名)

经办人：_____ (签名)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91451025MA5NPKQ381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533800

电 话：_____ 电 话：0776-6120899

传 真：_____ 传 真：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靖西支行

账 号：_____ 账 号：45050167770109599999

2026年6月5日

2026年6月5日

